

彰化縣消防局受理參觀消防分隊申請表

申請單位			
地址			
申請人	(簽名)	連絡電話	
活動當天領隊		連絡電話	

參觀相關事項

預定參觀日期	年 月 日(星期)
時間	時 分 至 時 分
參觀地點	_____消防分隊 (地址：)
參觀人數	
年齡層	

備註：

1. 請申請單位於辦理日期 15 天前向參觀分隊或本局提出書面申請，以利受理單位聯繫、協調。
2. 僅受理 20 人以上之團體參觀，每場次人數上限以 100 人以下為原則。
3. 分隊每日受理參觀至多 2 場次(可先向預參觀之分隊以電話確認)。
4. 參觀時間：每場次約 1 小時~1 小時 30 分，開放申請時間在 09:00-12:00、14:00-18:00 期間。
5. 請各團體領隊協助維持現場秩序、環境整潔及參觀人員之安全。
6. 參觀團體請自行投保意外險，並遵守工作人員指示及引導。